**新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报告**

（2018年度）

项目名称：森林培育检查验收项目

实施单位（公章）：喀什地区林业局

自治区主管部门（公章）：

项目负责人（签章）：张慧林

**一、项目概况**

**（一）项目单位基本情况**

**地区林业局成立于1981年，正县级行政机关，隶属于喀什行署，位于喀什市人民西路133号。主要职责有：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法律、法规、方针、政策。拟订全地区林业发展战略、中长期规划并组织实施；认真组织实施造林绿化，加强荒漠化防治和防沙治沙，营造良好的生态环境，组织实施林果业生产和市场建设，推进林业生态体系、林果产业体系和生态文化体系建设；承担森林、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，依法打击涉林违法犯罪行为；指导大风、沙尘暴、低温冻害、林业有害生物等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，加强林业灾害综合防控体系建设；组织实施科技兴林，加强林业人才队伍建设，提高林业科技支撑能力建设；负责林业行政执法及监督，推进依法治林；组织实施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工作，加快推进国有林场（苗圃、林业站）改革，促进林业资源的合理化配置；负责林业系统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、湿地的监督管理；监督管理地区森林公安局队伍；指导全地区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；承办地委、行署交办的其他事项。**

**目前地区林业局内设办公室、林业产业管理科、森林资源保护管理科、科技与市场建设科、政策法规和林业改革发展科等5个职能科室，下辖地区绿化委员会办公室、护林防火办公室、森林公安局、林业管理站、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局、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站、林业勘察设计队、机关服务中心等9个单位。总编制数101，实有干部职工88名，其中工人6名。离休干部4人，退休干部35人。**

**（二）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**

**1、项目预期目标及阶段性目标**

通过对各县市森林抚育项目9次检查督导，了解各县市森林抚育实施及资金支付情况，为全区后续森林抚育工作提供有效科学指导依据，提升森林质量，增加“碳汇”，有效改善生态环境。

**2、项目基本性质**

森林培育检查验收项目性质为新增项目。

**3、项目用途及范围**

**财政局从我局上年结余结转的中央财政森林抚育补贴资金中安排**森林抚育检查验收工作经费11.14万元，对2018年11个县市森林抚育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9次全面检查督导，确保2018年森林抚育项目顺利实施完毕。

**二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资金安排落实、总投入等情况分析**

森林培育检查验收项目预算安排总额为11.14万元，其中财政资金11.14万元，自筹资金0万元，2018年实际收到预算资金11.14万元。

**（二）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**

森林培育检查验收项目实际支付资金11.14万元，预算执行率100.00%。用于人员差旅费。

**（三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**

森林培育检查验收项目支出符合喀什地区林业局相关财务管理制度，符合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实施细则》，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，坚决做到专款专用，无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列支出等情况。

**三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组织情况分析**

森林培育检查验收项目属于**经常性零星项目,没有达到招投标限额,由本单位自行组织实施。实施过程均按照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制度执行。**

森林培育检查验收项目**不存在调整情况。**

森林培育检查验收项目**不存在检查验收程序。**

**（二）项目管理情况分析**

项目实施过程中，严格按照自治区森林抚育检查验收标准执行，保障森林抚育检查验收真实有效，后期资料齐全并及时进行了归档，以便不定期对项目进度情况进行督导检查，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，确保了项目按时保质完成。

**四、项目绩效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本项目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，二级指标8个，三级指标10个，其中已完成三级指标10个，指标完成率为100.00%。

**经济性：节约资金的支出，合理使用资金。**

**效率性：**森林抚育检查验收项目**严格按照年初制定的时间，在规定的时间内保质保量完成，发挥了资金的使用效率。**

**效益性：项目实施后，能有效提高森林抚育质量，改善生态环境，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。**

**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2018年7月至10月地区林业局组织技术骨干，对11县市进行森林抚育检查督导9次，通过检查督导全面了解了2018年森林抚育实施及资金支付情况，为全区后续森林抚育工作提供有效科学指导依据，目前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毕。

1. **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**

**（一）后续工作计划**

根据地区的工作安排部署，发挥行业优势，进一步做好森林抚育检查验收工作。

**（二）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问题和建议**

1、主要经验及做法

**按时支付赴**各县市督查督导人员差旅费，2018年7月至10月地区林业局组织技术骨干，对11县市进行森林抚育检查督导9次，为全区后续森林抚育工作提供有效科学指导依据**。**

2、存在的问题

无

3、建议

无

**（三）其他**

无其他说明内容。

**六、项目评价工作情况**

本次评价通过文件研读、实地调研、数据分析等方式，全面了解成活率检查验收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，项目管理过程规范，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等。同时，通过开展自我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，为喀什地区森林抚育检查验收项目今后的开展提供参考建议。

**七、附表**

**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》**